

遺失執照聲明作廢切結書

因遺失【(核發機關)】核發

【(執照登記字號)】用電

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執照，聲明作廢，恐說無憑，特此切結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

立切結人

用電場所名稱：(蓋章)

負責人(代表人)：(蓋章)

用電場所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